

發稿日期：113 年 4 月 29 日

發稿單位：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

聯絡人：蘇執行秘書佩鈺

聯絡電話：02-2322-2618 分機 101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共同舉辦 「113 年度洗錢防制、打擊詐欺與行政執行實務研習會」

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共同舉辦「113 年度洗錢防制、打擊詐欺與行政執行實務研習會」，邀請行政執行相關移送機關，包含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衛生福利部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桃園市政府交通案件裁決處、桃園市政府社會局以及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等，參加本次實務研習會。研習題目包括保險權益與行政執行，以及洗錢防制暨打擊詐欺實務，讓移送機關人員對相關行政執行、防範洗錢及詐騙犯罪等有更深入的了解。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黃署長玉垣致詞時表示，近年來政府一直積極地在推動洗錢防制與打擊詐欺，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也舉辦多場講習會、研習會，讓公私部門都能更了解政府在洗錢防制與打擊詐欺方面的相關政策與實務辦理情形。本次由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聯合辦理本

次研習會，結合行政執行實務，讓研習會的內容更加豐富多元；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蘇執行秘書佩鈺致詞時表示，打擊詐欺以及洗錢防制，需各機關跨部會合作，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透過辦理各項研習會，以精進公部門同仁的防範詐騙以及洗錢防制之觀念。

第一場由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李主任行政執行官俊慶講解保險權益與行政執行，研討對於保險權益被強制執行過程中之定性以及適用。第二場由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劉諮議忞羽講解洗錢防制以及詐欺實務，介紹洗錢與詐欺之間的關聯性，並以實務分享假投資、網路購物、網路交友詐騙、假檢警等詐騙手法，建立防詐知能。

行政院刻正研議打擊詐欺犯罪專法，擬加強行政監管及提高刑事處罰，行政監管部分，預定強化金融、網路、電信等監管機制，從源頭攔阻詐騙，達到減少民眾接觸詐騙訊息、減少誤信機會、減少財產損害之目標；刑事處罰部分，擬採從嚴懲詐欺犯罪，強化打擊詐欺執法工具，雙管齊下澈底瓦解詐欺犯罪組織。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作為打詐國家隊一員，將持續辦理相關研討會及教育訓練，提升民眾及各機關人員之識詐及洗錢防制智識。